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FENGXIANG CO., LTD.
(於中

7. 審議及批准委任石磊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特別決議案

8.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發行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動議**：

(a) 謹此授予董事會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個別及共同發行、配發及／或處理額外內資股及／或H股，並根據下列條款作出或授出將會或可能需要發行、配發及／或處理內資股及／或H股的要約、協議及購股權：

(i) 除董事會可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出要約、協議或購股權而可能需要在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有關權力者外，該授權不得超逾有關期間；

(ii) 於提呈本決議案當日，董事會將發行、配發及／或處理或同意將有條件或無條件發行、配發及／或處理(不論乃根據購股權或因其他原因發行、配發及／或處理)之內資股及H股總數分別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內資股及H股各自之20%；及

(iii) 董事會僅在符合經不時修訂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公司公司章程以及中國適用法律法規之相關規定，

「**H股**」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境外上市外資股，其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起至以下最早發生者止之期間：

(i) 通過此項決議案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ii) 通過此項決議案之日後12個月期間屆滿時；及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此項決議案所載授予董事會權力之日。

(c) 在董事根據此項決議案第(a)分段決議發行及配發內資股及H股之前提下，謹此授權董事會批准、簽立、作出或促使簽立及作出其認為就發行有關新內資股及／或H股而言屬必要之所有有關文件、契據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釐定發行時間及地點、向相關部門提出所有必要之申請及訂立包銷協議(或任何其他協議)、釐定所得款項用途及於中國、香港及／或其他部門作出所有必要之備案及登記，及酌情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以反映根據此項決議案第(a)分段發行及配發內資股及H股後本公司註冊資本之增加及新的股本架構，以及採取任何必要措施及辦理任何所需手續(包括但不限於取得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及於相關工商行政管理部門完成登記手續)，以實現股份發行。」

承董事會命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劉志光

中國山東，2022年4月29日

附註：

1. 於2022年 月31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確定股東合資格享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2年 月26日(星期四)至2022年 月31日(星期二)(包括首総有人充磕淅確鑄珊水靠榞儀蜣叟栾汗觱鏙疯齪售

iv. 本公司中國總部及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電話：(86) 63　713 8018